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中興軟創申請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已於 2016 年 4 月 6 日發佈公告,內容包括本公司非全資子公司中興軟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興軟創」,與其子公司統稱「剝離集團」)申請其股份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NEEQ」)掛牌的建議(「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專用詞彙的涵義與該公告所界定者相同。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公佈,中興軟創已於 2016 年 4 月 28 日就 NEEQ 掛牌建議提交申請,並且已於同日獲得 NEEQ 有限公司的受理通知書。

中興軟創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嘉興歐拉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分別直接持有中興軟創89%及11%股份。中興軟創主要從事電信運營支撐業 務、智慧城市領域內的交通和政務行業的應用軟體研發、客戶化定制及應用層系統集成服 務業務。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掛牌建議不涉及中興軟創發行任何新股,緊隨掛牌建議完成後,中興軟創的持股結構 將維持不變。因此,掛牌建議將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所指的視作出售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 15 項應用指引,本公司已於 2016 年 4 月 6 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聯交所**」)作出有關掛牌建議之分拆申請。於本公告日期,掛牌建議尚待聯 交所批准。本公司將適時及/或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有關掛牌建議之進一步公告。

掛牌建議須待獲得聯交所及 NEEO 有限公司批准等條件達成,方會落實。

股東及準投資者應注意,並無保證掛牌建議必定會、或必定於某一時間落實進行。鑒於掛牌建議可能進行也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準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趙先明**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先明、殷一民、韋在勝;六位非執行董事: 張建恒、欒聚寶、史立榮、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 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 (滕斌聖)、朱武祥。